

財團法人陳介臣獎學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臺南市中西區青年路 85 號

益民律師事務所

承辦人：林仲豪律師

電 話：06-2200386

傳 真：06-2214393

電子郵件：simonlin.DLF@gmail.com

受 文 者：高雄醫學大學醫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9 月 16 日

主 旨：為獎勵設籍臺南市之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，學業優良、家境清寒之青年學子，本基金會提供每學期新臺幣拾萬元之獎學金乙份，詳如說明，惠請 貴院於文到後一個月內推薦符合資格之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學生乙名。

說 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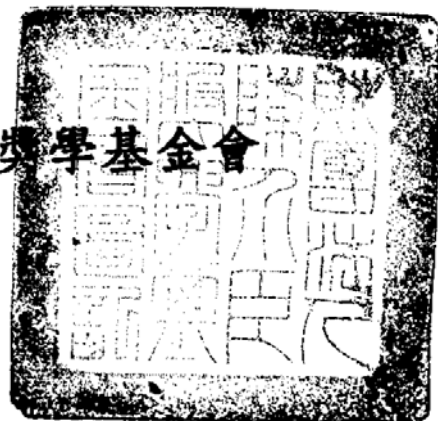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本基金會捐助章程第 2 條第 1 款：「本會以扶助設籍或就讀於台南市學生進修專科以上學校及捐助公、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教學設備及舉辦教育文化公益性事業為目的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下列業務：一、發放獎學金。」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基金會 111 學年度上學期擬提供乙份一學期新臺幣拾萬元之獎學金，請 貴院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前推薦符合下列條件之學生乙名，以供本會審查，逾期者本基金會不受理：
 - (一) 成績優良、家境清寒。
 - (二) 限一年級至六年級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學生。

正本：高雄醫學大學醫學院（地址：807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國際學術研究大樓 4F）





副本：曾炳榮董事長（地址：台南市中西區府前路一段 337 號）

財團法人陳介臣獎學基金會

董事長 曾炳榮



高雄醫學大學 公文簽辦單

主旨	為獎勵設籍臺南市之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，學業優良、家境清寒之青年學子，本基金會提供每學期新臺幣拾萬元之獎學金乙份，詳如說明，會請貴院於文到後一個月內推薦符合資格之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學生乙名。					
來文	機關	財團法人陳介臣獎學基金會		日期	111/09/21	
	日期	111/09/16		收文	字號	
	字號	字第號				1110010111
	速別	普通件				
意見及簽章						
承辦單位	<p>一、請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公告轉知符合規定學生於111年10月20日(星期四)中午前將申請繳交資料至學系，學系請於111年10月20日(星期四)下班前彙整申請者資料送至學院。</p> <p>二、申請名單若有超過1名申請者，醫學院將由院長、副院長及醫學系、學士後醫學系主任等組成審查小組評審核定。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  0922 1221 </div>					
會辦單位	<p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"> 醫學系主任 學士後醫學系主任 </p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 margin-top: 10px;"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0926 1737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0927 0913 </div> </div>					
決行	<p>院長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  0928 1354 </div>					

裝

訂

線